

## 苗栗縣立頭屋國小 112 學年度「藝術深耕教學計劃」推動小組會議記錄

一、日期：113 年 02 月 16 日（五）上午 8 時 30 分

二、地點：校長室

三、主席：謝福鈞校長

四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五、主席報告

「藝術深耕教學計劃」已實施一個學期，請各位委員對於實施成效進行檢討，以及對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的課程提出意見，以提升本校藝術教育的品質。

六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：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實施檢討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對於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、師資及實施年段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1. 課程安排適當，照例實施。

2. 師資部分，視覺藝術仍聘陳美蓮老師，表演藝術聘請傅宜晨老師授課。

提案二：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聘用及課程規劃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對於視覺藝術及表演藝術教師授課年段，討論協同教學需求。

決議：1. 聘請陳美蓮老師教授視覺藝術課程，授課年段為一年級（一甲、一乙），

隔週上課，每班每次 2 節，共上 7 週，共 28 節。

2. 聘請傅宜晨老師教授表演藝術課程，授課年段為二、三年級（二甲、二乙、三甲、三乙），隔週上課，每次 1 節，共上 16 週，共 32 節。

提案三：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上課時間、地點及教學資源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對於視覺藝術及表演藝術教師授課時間、地點及教學資源，討論需求。

決議：1. 視覺藝術課程：第一、二節(08:50-10:20)：一甲，第三、四節(10:30-12:00)：一乙，原班上課。

2. 表演藝術課程：第二節(09:40-10:20)：二甲、三乙（隔週交換），第三節(10:30-11:10)：二乙、三甲（隔週交換），於活動中心上課。

3. 視覺藝術課程授課教師所需材料，請教務組協助採購，所需經費於 112 學年度「藝術深耕教學計劃」項下支應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無

八、散會

苗栗縣立頭屋國小 112 學年度「藝術深耕教學計劃」推動小組簽到表

一、日期：113 年 02 月 16 日(五)上午 8 時 30 分

二、地點：本校辦公室

編號	姓名	職稱	簽名
1	謝	校長	謝
2	傅	教導主任	傅
3	徐	總務主任	徐
4	賴	教務組長	賴
5	黃	一年級教師代表	黃
6	鍾	二年級教師代表	鍾
7	劉	三年級教師代表	劉